### **关于《兰溪市化工行业“N+X”数字化改造实施方案（2024-2025）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的起草说明**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根据《加快推进产业数字化“三个全覆盖”实施方案（2022-2025年）》（浙数办〔2022〕7号）文件精神，**为深入实施数字经济创新提质“一号发展工程”，提速推进化工行业改造升级，积极助力化工行业向集群化、数字化、品质化、绿色化迭代发展，现形成《兰溪市化工行业“N+X”数字化改造实施方案（2024-2025）》。**

**二、制定文件的必要性和可行性**

兰溪市化工行业“N+X”数字化改造实施方案制定是加快企业培育，提高全市化工企业数字化改造水平的重要手段。方案进一步完善了化工行业数字化改造项目从申报、评审、验收等过程的管理机制，规范项目全过程监管，进一步帮助企业在研发、生产、物流、管理、服务等各环节的数据互联互通，实现生产业务流程优化和精细化管理，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实施方案》包括总体目标、阶段任务、申报流程、保障措施四部分。

第一部分：总体目标。通过2年左右时间根据行业共性和企业个性需求，打造化工行业数字化改造“N+X”应用场景。力争到2024年底，实现规上化工企业数字化改造1.0全覆盖，到2025年底，实现规上化工企业数字化改造2.0覆盖率达到80%，企业数字化向集成应用、创新应用更高水平发展。累计培育未来工厂、数字化车间（智能工厂）5家，培育省“专精特新企业”6家以上（达到数字化改造程度2.0及以上），培育国家高新技术企业5家以上，省科技型中小企业10家以上。

第二部分：阶段任务。共分为三阶段。分别是①深入诊断、制定方案（2024年1月-2024年6月），组建兰溪化工行业数改服务团队，按照不同企业规模和不同产品门类，对我市化工企业深入开展咨询诊断，剖析问题，查找难点、堵点、痛点等；②开展试点，打造样板（2024年7月—2025年6月），从精细化工、日化化工等重点领域，分园区内外、搬迁招引等类别，优选2家及以上企业作为试点，通过数字化改造，探索“N+X”数改模式在化工行业的推广应用，实现规上化工企业数字化改造1.0全覆盖；③总结经验，面上推广（2025年7月—2025年12月），总结推广试点企业的先进经验和做法，宣传实施成效，在化工行业中形成数字化改造的赶超氛围，对企业实施成效进行再巩固再提升，持续深化成果，力争实现全行业更大范围的覆盖和提升。

第三部分：申报流程。把我市化工企业分为化工园区内生产经营企业、新招引化工企业、搬迁入化工园区企业、化工园区外存量企业四类，按照申报条件、改造要求、实施程序（组织申报、评审认定、项目验收）、验收指标四方面流程开展实施。

第四部分：保障措施。从加强组织领导、提供政策支持、完善金融服务、做好相关配套等4个方面强化实施保障，明确成立工作督导工作小组，开展改造工作，并配套奖励政策、信贷资源等重要举措，推动《实施方案》目标任务的贯彻落实。

**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**

无。